

法務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04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
130號

承辦人：卓婷婷

電話：02-21910189#2510

電子信箱：17686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法綜決字第112002436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11000000F_11200243630A0C_ATTCH16. pdf、
A11000000F_11200243630A0C_ATTCH15. jpg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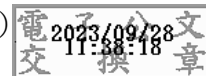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請協助推廣運用行政院「促進國際生來臺留臺」政策說明
資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新聞傳播處112年9月25日院臺聞字第1125019751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我國人口結構高齡化、少子化及國際人才競逐等挑
戰，政府推動「促進國際生來臺留臺實施計畫」，積極延
攬國際人才，填補人力缺口，為產業轉型升級注入新動
力。行政院特策製旨揭電子單張文宣（eDM如附件），請協
助推廣運用，電子檔併請至該院全球資訊網「政策與計畫
—政策櫥窗」項下下載。
- 三、檢附前揭函及所附文宣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部直屬各機關(已副知所屬，無庸轉行)

副本：臺灣高等檢察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
法務部矯正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本部各單位(含附件)





促進國際生來臺及留臺實施計畫

- 促進人才交流循環 — 籌組大學聯盟及設立海外基地
- 提高來臺誘因 — 辦理新型專班、提供獎助金
- 提高畢業後留臺就業比率 — 強化國際生輔導與連結國內就業機制

! welcome !



歡迎你來
且留下來!



行政院
Executive Yuan

政策廣告

歡迎轉貼



資料來源：教育部
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新聞傳播處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承辦人：楊淑惠
電話：02-3356-6500
電子信箱：sh1868@ey.gov.tw

受文者：法務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5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聞字第11250197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協助推廣「促進國際生來臺留臺」政策圖文說明資料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因應我國人口結構高齡化、少子化及國際人才競逐等挑戰，政府推動「促進國際生來臺留臺實施計畫」，積極延攬國際人才，填補人力缺口，為產業轉型升級注入新動力。本院特策製旨揭說明資料，請協助推廣運用，圖檔請至本院全球資訊網「政策與計畫—政策櫥窗」項下下載，刊載時請視網頁長寬比例調整尺寸，以呈現完整圖文。

正本：各部會行總處、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行政院各聯合服務中心

副本：

